

证券代码：603309

证券简称：维力医疗

公告编号：2021-055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9 月 24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国贸大道南 47 号公司一号楼
二楼 A4 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25,706,08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8.3485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向彬先生主持，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

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6 人，独立董事潘彦彬先生因出差在外请假，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总经理（代董事会秘书）韩广源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25,705,256	99.9993	830	0.0007	0	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63,600	98.7117	830	1.2883	0	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以上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 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 黄楚玲、黄佳曼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 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 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 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9月25日